

# 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年度，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管理等事项行使了监督检查职能，公司监事会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股东合法权益、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等方面发挥了应有的作用。现将2020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7次会议，经对提交监事会的全部议案的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均未损害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且会议召开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能，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内部控制情况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的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 1、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赋予的职权，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监督，并依法列席了公司所有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对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内容，监事会均无异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依照各项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会议决议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程序合法、决策合理，2020年内认真地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勤勉尽责，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2、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意见

全体监事对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情况等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监督检查，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未发现有违规违纪问题。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符合《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情况和经营成果。

## 3、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意见

2020年度，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的各项规定，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管理。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与检查并认为：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履行了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及时通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并受其监督。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等事项均履行了相应审批和披露程序，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未发现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 4、监事会对对外担保情况的意见

经核查，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审批程序，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要求。

2020年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 三、2021年工作计划

2021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贯彻公司的战略方针，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积极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利益、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同时，监事会将加强对公司投资、收购兼并、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监督，确保公司有效地执行内部监控措施，防范可能存在的风险。

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0日